

*Chinese Professionals and the Republican State:
The Rise of Professional Associations in
Shanghai, 1912-1937.* By Xiaoqun Xu.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xv+328 pp.

孫慧敏*

本書由作者在 1993 年撰就的博士論文改寫而成，原題為〈民國時期的國家與社會：上海專業團體的興起，1912-1937〉。¹作者原本的企圖，是要藉由觀察專業團體的發展，探討民國時期的社會(society)與國家(state)之間的互動。但或許是因為這樣的安排略顯大題小作，加上民國時期專業團體的性質，與歐美社會學對「公共領域」(public sphere)、「公民社會」(civil society)的定義有所出入，所以作者在修訂出版時選用了一個比較踏實的主標題：「專業人士與民國」。這項改變並不只是字面上的更動，它同時也將全書的主軸，由「公共領域的形成」轉移至「專業主義(professionalism)的興起」。

本書的論述主軸雖然有所轉變，但作者實際上仍一本初衷地以近代中國的結社活動為主要關懷。作者因此在導言中開門見山地指出，他之所以研究上海地區的專業團體，主要是因為二十世紀初的上海是各種民間自願性社團(voluntary association)的匯集之地，這些社團與他們所代表的社群，創造了一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博士後研究

¹ Xu Xiaoqun, "State and Society in Republican China: The Rise of Professional Associations in Shanghai, 1912-1937," (Ph. D. dissertatio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1993).

個充滿動力的城市社會。而在形形色色的社團中，專業團體則是學界尚未進行深入探索的一種社團類型。

作者對上海地區的專業團體的研究，可以看出兩條主線：一是專業性的加強，即作者所謂「專業主義」的發展；一是專業團體與國家之間的互動，而後者尤其是作者的關注焦點。

本書共分三篇九章。第一篇「專業與專業人士」，討論專業團體的組成分子在上海社會的形成過程。作者首先概述二十世紀初上海的社會經濟發展，對法律、醫藥、新聞等西式專業的催生作用；然後透過觀察專業人士的經濟能力、生活樣態、社會身分與政治角色，界定出他們作為都市社會「中間階級」(middle class)的位置。

第二篇「社會建制(social institutions)、國家行動與專業化」，則討論專業人士的結社過程。作者首先泛論清末民國時期都市地區的結社活動，以及國家對待民間社團的態度，然後具體討論國家政策對上海律師業、醫業的扶持與管理。

第三篇「專業主義、國族主義與政治」，是全書的重點所在，篇幅幾占全書之半。首先，作者討論新聞業的專業化與國家之間的衝突。作者指出，清末民初上海的華文報刊，原先大多是由政黨或政治人物創辦，並以宣傳自身的政治理念為主要宗旨，而報刊的編輯與記者則大多被視為舞文弄墨的「文人」。自 1920 年代起，越來越多的報刊發行人開始宣稱，其報刊中所發表的言論都是民意或公論的反映。他們發現這是建立報刊公信力、增加報刊發行量的重要法門。另一方面，也有越來越多的編輯與記者，開始嘗試改善記者「無德文人」的形象，並逐步展開以記者為主體的結社行動，作為爭取、維護同業權益的後盾。到了 1930 年代，「職業化」、「專門化」與「客觀」，更成為許多上海的新聞記者努力達成的目標。新聞業的專業化發展，包括宣稱言論的客觀性與專業團體的結成，使他們更能對政府的言論箝制政策，作出有力的抗議。另一方面，上海新聞業與政府間因為言論自由議題而日益擴

大的衝突，也成為記者公會凝聚會員向心力的重要因素。

作者接著討論長期處於競爭狀態下的西醫與中醫，如何透過爭取國家的支持，來強化自身專業的地位。在這場衝突的第一階段中，以「現代」、「科學」傳人自居的西醫，不斷透過指斥中醫醫理的「玄學性」和「巫術性」，凸顯中醫的「不科學」與「落後」，雖然他們要求全面廢除中醫的主張並沒有真正被國民政府接受，但他們的訴求的確對國民政府的醫學教育政策與醫療政策產生影響，從而使中醫們感受到莫大的存續危機。自 1929 年起，衝突進入第二階段，展開反擊的中醫，一方面凸顯自身的「國粹」性質，另一方面則強調他們努力「科學化」的意願與行動，從而將西醫陣營對中醫的鄙視與排擠，定位為文化侵略的一環，及以「飯碗主義」為考量的醫業市場爭奪行動。透過整合國族主義論述及現代化論述，原本就存在數量優勢的中醫，成功地突破西醫陣營設下的重圍，取得國家醫療及教育法規的認可。

作者對新聞業的探討，凸顯了專業團體與國家之間，基於政治問題而產生的嫌隙；他對醫業的觀察，指出專業團體與國家之間，基於國族主義而產生的合作關係；而他接下來對律師業的討論，則同時兼具以上兩個層面。

作者首先點出上海律師公會和記者公會、醫師公會最主要的差異——公會本身是由政府法規強制成立，會員也是在政府法規的強制下入會。這項特質雖然使大多數會員對會務漠不關心，但在骨幹成員的努力下，該公會還是相當積極地投入爭取、維護專業權益的活動。例如，在 1913 年的宋教仁案大審中，當被告辯護律師楊景斌的職能與權益，受到上海政府與革命派輿論的強烈質疑乃至侵犯時，上海律師公會便幾乎成為他唯一的奧援。上海律師公會在爭取專業權益的過程中，並不總是與政府站在對立面。例如，在會審公廨收回運動中，上海律師公會的參與，便發揮了督促、協助政府收回國家司法主權的效果；而國家的力量，則成為上海律師掃除外國律師勢力的重要憑藉。作者認為，專業主義與國族主義的相互為用，是上海律師公會與中國政府之所以能夠在會審公廨收回運動中合作的主要因素。但當律師公會與政府

的力量在相互扶持的過程中日漸茁壯之後，彼此之間的嫌隙也日漸出現，而公會的政治參與則是主要的衝突點所在。

由於民國時期的律師法規規定，律師公會只能針對司法問題提出建言，因此 1930 年代以前的上海律師公會，即使在民情激憤的五四運動及五卅運動中，都沒有什麼積極的作為。但這並不表示上海律師沒有政治參與的管道。在政治控制相對寬鬆的北洋時期，上海律師公會的成員，主要是透過成立替代組織（surrogate，如「法治協進會」），來表達政治意見、從事政治活動。然而，在國民政府入主上海以後，即使是這樣迂迴的政治參與模式，也已不為新的黨國體制所容，上海律師公會因此不得不中止各項參政議政的活動。在這樣的政治氣氛下，雖然也有人提出要求全體會員研讀黨義、加入國民黨的建議，但這項提案在付諸表決時並未順利通過。作者認為這項表決結果，一方面固然是上海律師公會努力保持專業自主性的表現，另一方面也凸顯了該會對黨國體制的不滿與疏離。

1931 年九一八事變爆發後，上海律師公會常務委員會立即召開緊急會議商討因應對策。在經過一番激辯後，該會決定放棄以往的沉默態度，積極投入抗日救國的宣傳運動。作者指出，上海律師公會的言論，最初是以抗日救亡為主軸，但很快便轉為對國民政府施政的全面批判。國民政府雖然對上海律師公會的政治異議活動感到不滿，但並未祭出律師章程全面懲戒相關人士，而只是透過懲處該會執行委員李時蕊，來傳達警告訊息。自此之後，上海律師公會雖仍繼續支持抗日救國運動，但卻不再大張旗鼓。作者指出，該會作為公共團體(public association)和專業團體(professional association)的正當性(legitimacy)，以及它謹慎、低調的政治參與方式，使它不致成為黨國體制的壓制對象，從而可以持續地在政治場域中發揮作用。

本書最主要的貢獻，在於論題的開創性。作者盡其所能地運用散見各處的史料，勾勒「專業人士」與「專業團體」在近代上海都市社會的崛起過程，撰成中國近現代史學界首部以「專業人士」與「專業團體」為主題的專書。

前此的書評人，如法國的白吉爾(Marie-Claire Bergère)和日本的小浜正子，也都肯定作者在這方面的貢獻。²不過，正如小浜正子所指出的，本書對專業團體的討論並未改變讀者對民國時期都市社會的理解；作者筆下的專業團體的活動，似乎也和其他性質的社團如同鄉會、同業公會等，沒有明顯的差別；更何況「專業團體成員」通常並不是專業人士唯一的社會身分，而許多專業人士往往也不是以「專業團體成員」的身分，展開他們的社會活動。小浜正子因此對作者所採取的「專業化」路徑的有效性，抱持懷疑的態度。

小浜正子主要是從研究成果了無新意的角度，來檢討「專業化」路徑的有效性。但筆者以為，作者在積極與美國學界主流議題對話時，始終未能確切掌握彼此對話的基準點，恐怕更是本書無法開創全局的重要因素。舉例來說，作者試圖在中國社會裡發掘一群類似歐美社會中的「professional」的人，作為他的研究對象。但他據以衡量其「類似性」的標準，似乎只是他們相近的工作性質。雖然他在研究過程中發現，在民國時期，那些被他稱作「professional」的人所從事的職業，大都被稱為「自由職業」，但他卻並未在追溯其語源後，進一步探究可能是從德語「freiberufler」或「freier beruf」轉譯過來的「自由職業」觀念，在民國時期究竟怎樣被理解？它和具有濃厚英美文化背景的「professional」觀念究竟有何異同？「自由職業者」究竟擁有什么樣的「自由」？他們所擁有的「自由」，究竟是如書評人白吉爾所理解，是因為「自我聘雇」(self-employed)而獲得的不受雇主管理的自由；還是專業化理論中所強調的「專業自主性」(professional autonomy)？由於作者不能釐清這些問題，因此作者往往只能從現實層面的利益與實力考量，分析專業團體與國家在衝突中的行止進退，如此一來，便很難看出上海的專業團體

² Marie-Claire Bergère, “Book Reviews: *Chinese Professionals and the Republican State: The Rise of Professional Associations in Shanghai, 1912-1937*,” *The China Quarterly* 171 (September 2002), pp. 763-765；小浜正子，〈書評：*Chinese Professionals and the Republican State: The Rise of Professional Associations in Shanghai, 1912-1937*〉，《アジア経済》，卷 43 期 8（2002 年 8 月），頁 62-65。以上兩篇書評承林美莉女士印贈，謹此致謝。

究竟和上海地區其他性質的社團有何差別，因此也就無法凸顯有關專業團體的研究在補闕之外的價值。

另一方面，雖然作者將專業人士的結社行為視為研究主體，但有時仍不免會將論述主題偏向專業人士個人，乃至於各個專業本身。例如，在第七章對中西醫衝突的討論裡，作者便不是那麼強調專業團體所扮演的角色。此外，由於作者展開此項研究的時間是在 1990 年代初期，在相關的基礎研究嚴重不足，各項研究資源遠不如今日開放的情況下，作者只能努力地從主要報刊中搜尋專業人士所遺留的蛛絲馬跡，從各公會的會刊和報告書中拼湊專業團體的活動樣態。而同時處理三種專業團體的研究策略，也使作者更容易陷入浮面的觀察，無法進行細緻的分析。雖然作者試圖同時處理記者公會、醫師公會與律師公會三種專業團體在上海社會裡的發展情形，但實際上則偏重在討論律師公會的發展。作者雖然並未說明他何以採取這種此輕彼重的寫作結構，但讀者卻不免懷疑，這可能與作者對新聞業與醫業的研究深度，不如他對律師業的了解程度有關。

隨著檔案史料的日益開放，現今的研究者已可直接根據大量的原始材料，針對作者所提出的論題，進行更細膩的研究。以律師業與國家的互動為例，《上海律師公會檔案》（上海市檔案館，全宗號：Q190）中所保留的許多往來函件，可讓研究者更清楚地了解上海律師公會在和政府交涉時的各種考量與應對手段，而從《上海市政府社會局檔案》（上海市檔案館，全宗號：Q6）與上海市各警察局的戶口調查資料中，研究者更可以清楚地看到國民政府試圖掌控專業團體與專業人士的努力。除了檔案史料以外，許多從前較不受注意的出版品，也對專業研究的開展極有助益。如《晶報》自 1920 年代中葉以後，便在捧妓與評戲之外，增加了許多討論記者職業的文章；創刊於 1926 年的《福爾摩斯》，除了有助於研究者探討記者專業的發展之外，更記錄了許多律師業的動態。我們幾乎已可預見，在本書所奠定的基礎上，更多、更細緻、更深入的研究成果即將出現。